

致理科技大學創新設計學院專業教室借用管理要點

105.9.29 105 學年度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創新設計學院(以下簡稱本院)為提升專業課程學習需求，特設立專業教室，為能妥善管理專業教室設施與環境，確保能夠提供學生良好的學習環境並發揮功能，訂定專業教室管理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第二條 專業教室以本院開設之相關專業課程為優先使用權，其次為開放本院學生自我學習專業技能之用，若為其他用途，需經負責管理老師同意並向院辦公室申請通過方得使用。
- 第三條 使用專業教室時需向院辦公室借用鑰匙，借用之班級或個人於使用後需負責關閉門窗、冷氣、電扇及所有電源，並維護專業教室之整潔及各項設備安全與良好，方得離開教室。若造成儀器設備損壞或財物損失，由使用之班級或個人負責賠償。
- 第四條 使用各專業教室，未經許可，不得擅接、改變電源路線或擅用電器設備。若造成儀器設備損壞或財物損失，由使用之班級或個人負責賠償。
- 第五條 專業教室嚴禁吸煙及攜帶食物飲料入內，且不得任意釘掛、黏貼牆壁，如有損壞，依原樣賠償。違規張貼、懸掛或架設等物，由管理單位逕行清除，不再通知。
- 第六條 專業教室開放時間按各學期課表，於未排課時段開放登記借用，本院視情況予以核准。
- 第七條 若違反本要點第二條至第五條規定者，本院得停止該班級或個人之使用權。情節重大者得送學務處依校規議處。
- 第八條 各專業教室依其特殊性質，得另行規定。
- 第九條 本要點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十條 本要點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